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托管及配对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2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	
场内基金简称		长盛同瑞	
基金主代码		1608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1月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6年1月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1月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1月4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6年1月4日	
	暂停转托管起始日	2016年1月4日	
	暂停配对转换起始日	2016年1月4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转换转出、转托管和配对转换的原因说明	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会计年度第一个工作日。本基金将以2016年1月4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本基金同瑞基金份额、同瑞A份额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6年1月4日以及2016年1月5日暂停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转换转出、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2016年1月6日将恢复。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6年1月6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16年1月6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1月6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1月6日	
	恢复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6年1月6日	
	恢复转托管起始日	2016年1月6日	
	恢复配对转换起始日	2016年1月6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转换转出、转托管和配对转换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将于2016年1月5日办理完毕,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6年1月6日起恢复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转换转出、转托管和配对转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同瑞200分级	同瑞A	同瑞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0808	150064	15006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	是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	是	-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长盛同瑞份额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份额同瑞A份额与同瑞B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长盛同瑞份额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转换转出、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2666(免长途话费)。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2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互联网+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08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2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关于核准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999号)、《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5]1999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5年11月25日 至 2015年12月22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12月24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7,569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54,295,570.8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91,862.3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54,295,570.8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91,862.32
	合计	754,487,433.12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98.81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12月28日

注:(1)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00份。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00份。

(3)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2)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后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开始办理,在确定申购开始时间与赎回开始时间后,由基金管理人最迟于申购或赎回开始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互联网网站(www.csfund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4)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将在2016年1月4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会计年度第一个工作日。本次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6年1月4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长盛同瑞份额(基金代码为“160808”,基金简称为“长盛同瑞”)、同瑞A份额(基金代码为:“150064”,基金简称为“同瑞A”)。其中,本公告所指的长盛同瑞份额即为基金合同约定的“同瑞基金份额”。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同瑞A份额和同瑞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净值计算,对同瑞A份额的约定应得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份长盛同瑞份额将按0.4份同瑞A份额获得约定应得收益的新增折算份额。

在基金份额折算前与折算后,同瑞A份额和同瑞B份额的份额配比保持4:6的比例。

对于同瑞A份额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即同瑞A份额每个会计年度12月31日份额净值超出1.000元部分,将折算为场内长盛同瑞份额分配给同瑞A份额持有人。长盛同瑞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长盛同瑞份额将按0.4份同瑞A份额获得新增长盛同瑞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外长盛同瑞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长盛同瑞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内长盛同瑞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长盛同瑞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同瑞A份额的参考净值和长盛同瑞份额的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

每个会计年度第一个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本基金将对同瑞A份额和长盛同瑞份额进行约定应得收益的定期份额折算。

每个会计年度第一个工作日进行同瑞A份额上一年度应得收益的定期份额折算时,计算公式如下:

(1)同瑞A份额

定期份额折算后同瑞A份额的份额数=定期份额折算前同瑞A份额的份额数

定期份额折算后长盛同瑞份额的份额数
= 定期份额折算前长盛同瑞份额的份额数
+ 同瑞A份额持有人新增的长盛同瑞份额的份额数
+ 长盛同瑞份额持有人新增的长盛同瑞份额的份额数

场内的长盛同瑞份额、同瑞A份额折算成的新增场内长盛同瑞份额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场外的长盛同瑞份额折算成的新增场外长盛同瑞份额的份额数四舍五入后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一)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即2016年1月4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换、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下同)及配对转换业务;同瑞A、同瑞B正常交易。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进行份额折算。

(二)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 2016年1月5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换、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同瑞A暂停交易,同瑞B 正常交易。当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基金管理人为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6年1月6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同瑞A上午开盘后10:30恢复交易,同瑞B正常交易。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有关要求,2016年1月6日同瑞A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6年1月5日的同瑞A的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同瑞A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且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约定收益后与2016年1月6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1月6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

五、重要提示

由于同瑞A份额和场内长盛同瑞份额折算后新增的场内长盛同瑞份额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定期份额折算前持有较少同瑞A份额数或场内长盛同瑞份额数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折算后无法获得新增场内长盛同瑞份额的可能性。

由于同瑞A份额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将折算为场内长盛同瑞份额分配给同瑞A份额持有人,折算后同瑞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变化:由持有单一的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同瑞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同瑞A份额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长盛同瑞份额,敬请同瑞A份额持有人注意。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2666。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发布中证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以及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于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2月28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隆基股份(股票代码:601012)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该证券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录我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或拨打我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9免长话费)咨询有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关于诺德深证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诺德深证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诺德深证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将在2016年1月4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会计年度第一个工作日。本次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6年1月4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诺德深证300A份额(场内简称:诺德300A,代码:150092)、诺德深证300 份额(场内简称:诺德S300,代码:165707)。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诺德深证300A份额和诺德深证300B份额(场内简称:诺德300B,代码:150093)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净值计算,对诺德深证300A份额的应得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 2 份诺德深证300份额将按 1 份诺德深证300A份额获得约定应得收益的新增折算份额。

对于诺德深证300A份额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即诺德深证300A份额每个会计年度 12月 31 日份额净值超出本金 1.000 元部分,将折算为场内诺德深证300 份额分配给诺德深证300A份额持有人。诺德深证300 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 2 份诺德深证300份额将按 1 份诺德深证300A份额获得新增诺德深证300 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外诺德深证300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诺德深证300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内诺德深证300 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诺德深证300 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诺德深证300A份额和诺德深证30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

每个会计年度第一个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本基金将对诺德深证300A份额和诺德深证300 份额进行应得收益的定期份额折算。

每个会计年度第一个工作日进行诺德深证300A份额上一年度应得收益的定期份额折算时,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1、诺德深证300A份额:

定期份额折算后诺德深证300A份额的份额数 = 定期份额折算前诺德深证300A份额的份额数

诺德深证300A份额新增份额折算成诺德深证300 份额的场内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 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2、诺德深证300B份额:

每个会计年度的定期份额折算不改变诺德深证300B的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3、诺德深证300份额:

定期份额折算后诺德深证300份额的份额数=定期份额折算前诺德深证300份额的份额数+诺德深证300份额持有人获得的新增的诺德深证300份额的份额数+诺德深证300A份额持有人获得的新增的场内诺德深证300份额的份额数。

诺德深证300 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诺德深证300 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4、举例

假设2016年1月4日为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诺德深证300份额当天折算前资产净值为7,458,000,000元。当天场外诺德深证300份额、场内诺德深证300份额、诺德深证300A份额、诺德深证300B份额的份额数分别为50亿份、5亿份、30亿份、30亿份。前一个会计年度末每份诺德深证300A份额资产参考净值为1.058元,且未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①定期份额折算的对象为基准日登记在册的诺德深证300A份额和诺德深证300份额,即30亿份和55亿份。

②诺德深证300A份额持有人:

折算后持有诺德深证300A份额 = 折算前诺德深证300A份额 = 30亿份

诺德深证300A份额新增份额折算成诺德深证300份额的场内份额均保留至整数位,小数点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所有,因此新增诺德深证300份额为131,122,833份;持有的诺德深证300A份额为30亿份。

③ 诺德深证300份额持有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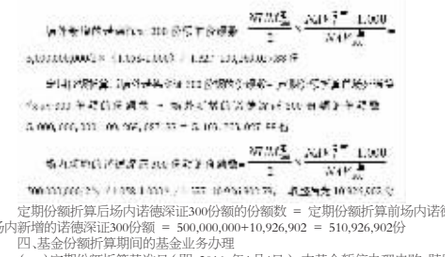

定期份额折算后场内诺德深证300份额的份额数 = 定期份额折算前场内诺德深证300份额的份额数 + 场内新增的诺德深证300份额 = 500,000,000+10,926,902 = 510,926,902份

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一)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即 2016 年1月4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下同)业务、配对转换业务;诺德300A、诺德300B正常交易。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及份额折算比例。

(二)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 2016 年1月5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诺德300A暂停交易,诺德300B正常交易。当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基金管理人为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 2016年1月6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诺德300A将于2016年1月6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并于2016年1月6日上午10:30恢复交易,诺德300B正常交易。

五、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6年1月6日诺德300A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6年1月5日的诺德深证300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诺德深证300A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 2015 年约定收益后与2016年1月6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2016年1月6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

(二) 诺德深证300A份额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将折算为场内诺德深证300份额并分配给诺德深证300A份额的持有人,而诺德深证300份额为跟踪深证300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诺德深证300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其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三)由于诺德深证300A份额新增份额折算成诺德深证300 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和诺德深证300 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持有较少诺德深证300A份额数或场内诺德深证300 份额数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诺德深证300 份额的可能性。

(四)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0009。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15-105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进行存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

2015年4月29日,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000万元,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包含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0万元,该笔资金购买的相关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3个月,到期后将用于归还公司一笔将于2015年8月份到期的利率较高的借款。另外7,000万元额度,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灵活管理产品组合和产品期限,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负责签署相关协议文件,授权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详细内容见2015年5月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的公告》。

二、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进行存放的情况

2015年5月至2015年9月,公司根据上述会议决议的授权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披露日期:2015年5月7日)以及《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进行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披露日期:2015年6月16日)。前述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9月到期。

截至2015年12月25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4,200万元,均以活期存款方式存放。现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上述会议决议的授权,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需要,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以定期存款的方式进行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存入金额	存入日期/起息日	到期日	年利率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	7,000万元	2015年12月25日	2016年3月24日	4.00%

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协议》,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进行存放,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没有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通过本次定期存款预计获得利息收入约70万元。

四、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定期存款不得用于质押,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需求提前支取定期存款账户资金,若发生提前支取本次定期存款的账户资金将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目前,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7,000万元(均为本次定期存款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78%。

根据公司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通知保荐机构。

五、备查文件

定期存款证实书。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5-062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12月 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072)。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工工贸集团")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不超过公司现已发行总股本2%的股份。

公司于 2015 年 12月26日收到轻工工贸集团的通知,轻工工贸集团自 2014 年 12 月 26日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以下简称"本次增持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 2%(以下简称"本次增持")的计划实施期满,现将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二、首次披露增持进展公告的时间:2015年12月02日

三、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

根据本次增持计划,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轻工工贸集团将根据自身需要在未来12个月内(自2014年12月26日起算)以自身名义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数量不超过8,903,271股,即不超过公司现已发行总股本的2%。除前述内容外,轻工工贸集团就未来的增持行为未设定其他实施条件。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增持期间:本次增持计划自2014年12月26日起算至2015年12月25日的12个月内完成。

2、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

3、增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轻工工贸集团于2014年12月26日起算至2015年12月25日期间增持公司股份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轻工工贸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4、增持前后的持股数量及比例:

本次增持前,轻工工贸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56,790,0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22%。

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轻工工贸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57,090,0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29%。

5、增持承诺的履行情况:

轻工工贸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轻工工贸集团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同时,轻工工贸集团严格履行了与本次增持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增持行为符合规定的说明:

轻工工贸集团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本次增持满足《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条件。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过程及结果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轻工工贸集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股份的主体资格;截至本专项核查意见出具之日,轻工工贸集团本次增持已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轻工工贸集团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并满足《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条件。

六、增持股份是否影响公司上市地位的说明:

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轻工工贸集团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中国嘉陵 公告编号:2015-063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璧山永嘉大道111号公司一号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7,120,2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2.8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公司代理董事长陈卫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2、会议表决方式: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网络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议案逐项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5人,独立董事黎明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刘利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代理董事会秘书任庶先生出席会议;总经理张钊先生及副总经理唐雪松先生、舒元勋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2,700	21.17	2,801,417	78.83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追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2,700	21.17	2,801,417	78.83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未来三年(2015-2017年度)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4,320,473	98.21	2,799,817	1.79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52,700	21.17	2,801,417	78.83	0	0.00
2	关于追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752,700	21.17	2,801,417	78.83	0	0.00
3	关于未来三年(2015-2017年度)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754,300	21.22	2,799,817	78.78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1、2为关联交易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在表决时予以了回避。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潜卫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融曦、吕祎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2015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2015-068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利泽东二路1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35,109,13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

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春城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选董事兼总裁李昕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3人,董事王春城先生、杜文民先生、魏斌先生、陈鹰先生、毛哲樵先生,独立董事朱小平先生、金盛华先生、武志昂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监事吴峻先生、方明先生、刘文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5,095,234	99.99	13,900	0.01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5,095,234	99.99	13,900	0.01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5,095,134	99.99	13,900	0.01	100	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4.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张立强	435,092,034	99.99	是
4.02	翁菁雯	435,092,034	99.99	是
4.03	郭? 巍	435,092,034	99.99	是
4.04	李国辉	435,092,034	99.99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4.01	张立强	454,860	96.38				
4.02	翁菁雯	454,860	96.38